梦回大唐 诗仙李白

李白的祖先居住在甘肃陇西，因为祖先犯了罪，李白的父亲李白和同村人受到牵连。他们被迫背井离乡，逃难到了西域，唐朝边疆，一个叫碎叶城的地方（今天的吉尔吉斯斯坦国家）。

公元701年武则天当皇帝的时候，李白出生了，小时候，李白问母亲：我是怎么来的呀？

李白的妈妈说：有一天晚上我做梦，梦见天上的太白金星落到我的肚子里，不久你就出生啦！

这个答案给了李白很大的鼓舞。从此李白对自己太白金星转世，天上仙人下凡的身世深信不疑。他爸爸也给他取名“白”，字“太白”

公元705年，武则天下台，唐中宗李显做了皇帝，李白4岁了，他爸爸觉得皇帝换了，应该不会再追究他们的罪了，就决定带全村人，来到千里之外的四川江油，在青莲乡定居了下来。所以李白自称“青莲居士”

**一、少年时的李白**

四川的山好、水好、酒也好，所以李白从小就受到环境的影响，喜欢游山玩水，喜欢喝酒。

**1、**李白喜欢道教，喜欢老庄，我们庄子的《逍遥游》，他就想做一只大鸟，鸟人。

每日里阅读道书、寻仙采药，只盼着早日回到仙界。

**2、**李白还是一名侠士，剑客，武林高手。曾经唐朝比武，他还拿过第二名。为什么说他性格潇洒、豪放、侠义呢？他喜欢帮助别人，路见不平一声吼。

**3、**他还有一个特别的爱好，或特长，就是养鸟。他在17岁的时候认识了一个隐士，拜他为师，正式隐居了。他有一个绝活就是能把鸟呼来唤去。

**4、**有没有小朋友会问，李白小时候天天寻仙炼丹、喜欢拿着剑到处吓唬人，这里玩那里混，难道他不读书吗？

别人都在寒窗苦读，准备高考的时候，少年李白既没有参加补习班，也没有请家教，而是躲在大山里找高人“一对一培优”。

由于家庭教育极为宽松，生活费也充足，李白便过着随心所欲的漫游生活，

李白在四川的山上写的一首诗：

【夜宿山寺】

**危楼高百尺，手可摘星辰，不敢高声语，恐惊天上人。**

注解：山上寺院的高楼真高啊，好像有一百尺的样子，人在楼上好像一伸手就可以摘下天上的星星。站在这里，我不敢大声说话，唯恐（害怕）惊动天上的神仙。

夸张的手法，描写了寺中楼宇的高耸，表达了诗人对神仙般生活的向往和追求之情。从第一首诗就可以看得出来，李白浪漫、洒脱、可爱、率直。

**二、青年时的李白**

虽然隐居的生活快活似神仙，但是转眼就20多岁了，李白觉得：应该找个正式工作了。

此时他的职业规划是：在人间先做个宰相、帝王师，功成身退之后再隐居、修仙。

对出身普通的人来说，这两个目标的达成难度估计差不多，（用现代的话说就是：你还想当皇帝的老师，你咋不上天呢？）

可李白不是一般人，虽然家庭成分是最底层的商人，要背景没背景，要地位没地位，

但他有一样常人无法企及的东西——才华。还有一个重要的东西，是有钱，很有钱。

问大家一个问题：唐朝的人想有所成就，就当官，参加科举考试（就是参加高考），中了进士就可以当官了。为什么李白不参加高考？

公元725年，李白24、25岁坐着船，从四川峨眉山清溪出发，沿着浩浩荡荡的长江一路东行。这一走就是两年。

出发的时候写了一首诗**【峨眉山月歌】**

**峨眉山月半轮秋，影入平羌江水流。**

**夜发清溪向三峡，思君不见下渝州。**

注解：高峻的峨眉山前，悬挂着半轮秋月。流动的平羌江上，倒映着精亮月影。

夜间乘船出发，离开清溪直奔三峡。想你却难相见，恋恋不舍去向渝州。

这首诗，有静、有动，写了去干什么，想什么？

他在长江沿岸走走停停，一路结交朋友、认识权贵，顺便游山玩水。

在船上的时间漫长又无聊，只好写写诗消遣消遣。

长江，千年来都是那条长江，可在李白的眼中，一切景物都活了起来。

到了湖北的荆门写了这样一首诗**【渡荆门送别】**

**渡远荆门外，来从楚国游。**

**山随平野尽，江入大荒流。**

**月下飞天镜，云生结海楼。**

**仍怜故乡水，万里送行舟。**

注解：这是一首五言律

我乘舟渡江来到遥远的荆门外，来到战国时期楚国的境内游览。

高山渐渐隐去平野慢慢舒展开，江水一片仿佛流进广阔的莽原。

波中月影宛如天上飞来的明镜，空中彩云结成绮丽的海市蜃楼。

但我还是更爱恋故乡滔滔江水，它奔流不息陪伴着我万里行舟

李白在江陵（今天的荆州）见到了一位大咖级人物，当时最红的道士司马承祯，几个皇帝都请他去布道、算命、看风水的。

这样一位道教的大师级人物，李白自然要去拜访。带上自己的诗文辞赋，穿上心爱的紫色道袍，李白上山寻访司马道长。

此时的司马承祯已经是位须发白眉的老人了，德高望重，门人弟子众多。李白见到这样的排场，却丝毫不胆怯。

司马承祯见李白为人豪爽，气度潇洒，很喜欢，忍不住夸赞：小伙子，我看你骨相清奇，很适合与我一起修仙，神游八极啊！（有仙风道骨，可与神游八极之表）

李白是个经不起夸奖的人，别人一夸，他就飘了，当下激动得一口气写了篇长赋，名为《大鹏遇稀有鸟赋》，将自己比为大鹏，司马承祯为稀有鸟。

文章用大篇幅生动描写了一只不同于俗鸟，志向高远、胸怀广阔的大鹏（李白），直到遇到理解他的稀有鸟（司马承祯），两人便一起展翅高飞、神游八极。

敢和道教大佬称兄道弟，除了李白也没有第二个人了。

拜别了司马承祯，李白继续乘船向长江中下游出发，一路风景名胜、目不暇接，最关键是还不收门票。

不仅沿路打卡洞庭湖、黄鹤楼等5A级景区，每到一处，还要作诗留念。

到了庐山写了**【望庐山瀑布】**

**日照香炉生紫烟，**

**遥看瀑布挂前川。  
飞流直下三千尺，**

**疑是银河落九天。**

沿着长江顺流到了安徽，李白那时候已经是诗坛的红人了，就像现在的影视歌手一样，追星追剧。当时很多人追李白，追李白的诗。安徽有一个叫汪伦的人，追星也成了千古名人。

**【赠汪伦】**

**李白乘舟将欲行，**

**忽闻岸上踏歌声。  
桃花潭水深千尺，**

**不及汪伦送我情。**

长江经过安徽，有一个地方叫天门山，李白看到长江的险峻秀美，写了一首诗

**【望天门山】**

**天门中断楚江开，**

**碧水东流至此回。  
两岸青山相对出，**

**孤帆一片日边来。**

注解：写出了天门山的雄奇壮观和江水浩荡奔流的气势，作品意境开阔，气象雄伟，动静虚实。展示了作者自由洒脱、无拘无束的精神风貌。

李白沿着长江一路向东，他最想去的地方是哪里，知道吗？金陵（现在的南京，六朝古都），为什么想来这里，美女多啊。秦淮河边灯红酒绿，快活得很。李白的名气在金陵是很大的，当年很多青楼的歌女多半唱的是李白的作品。他在金陵也结交了很多公子哥，天天澌混在一起，成了名符其实的风流才子，简单乐不思蜀！

玩归玩，他还是有理想报负的，是什么呢？当官，有点俗啊。但当时只有当官才能出人投地，才能实现自我的价值。他又没参加高考，那怎么办呢？还有一种办法，就是举荐，找别人推荐，当时在唐朝也很流行。所以关系很重要，为什么李白要认识权贵，他本身就是一个孤傲的人，没办法，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。他写过很多“自荐信”“求职简历”但都因为关系不硬，石沉大海、杳无音讯。

有一天，李白酒醉醒来之后，觉得这种日子太空虚。他要去大都市发展，去了金陵不远的扬州。当时唐朝有几个国际大都市分别是长安、洛阳、扬州、成都（益州）、广州、泉州。

在扬州，李白依然去托关系认识各级官员，但别人都不搭理他。李白出来时带了很多钱，一路游山玩水、请客吃饭，走动关系，还资助那些酒肉朋友，不到一年便花掉了30万。

钱已经越来越少，工作也没着落，空有一身抱负有什么用呢？失望啊！迷茫啊！这时，还大病了一场。

有一天晚上，他走到水井旁边，水井被围栏围着？（怕李白想不开，去跳井？不可能的啊，李白是那么豁达、潇洒的一个人）看着井里的月亮，再看看天上的一轮明月，这不是故乡那一轮明月吗？他感慨到无论走到哪里？唯一不变的、陪伴自己的，不就是这轮明月？高悬于明净夜空的明月，让李白思乡的念头涌上心头。口随心动，心随口出，吟道**【静夜思】**

后来，杨州有一个叫孟少府的人帮助了李白，成了李白的贵人。他出钱为李白治病。病治好了，李白很不开心，心里很矛盾，留在扬州，没有机遇；回到四川，没有取得功名，钱花光了，无脸见江东父老。这时，孟少府给他指名一条路，去湖北安陆，找两个人，第一个是谁呢？孟浩然。孟浩然做了隐士，归隐鹿门山。李白见他一见如故，把酒言欢，成了一生中的挚友。孟浩然的诗《春晓》《宿建德江》《送朱大入秦》《达故人庄》

多年后两个老朋友在江夏（今武汉）相遇，一起登上黄鹤楼，对酒当歌，看着无边的江水，目送离去的友人，李白写下了**【送孟浩然之广陵】**。李白送走了好友，独自在黄鹤楼遥望风帆远去的情景，江面上一只载着东去的船，渐行渐远，终于在水天相接的碧空中消失，能够看到的只剩下滔滔不绝的长江流水，李白的感情随着视线远去，直望到船儿都已经在碧空中消失。他还在黄鹤楼上，凝望天边的长江流水，可见他对好友的惜别之情了。

见的第二个人是谁呢？他未来的夫人。安陆有一户人家，爷爷曾高居宰相之位，父亲是许员外（就是编制外的公务员），但已经退休了。员外有一个宝贝女儿，叫许紫烟。

生的花容月貌，才艺出众，上门求亲的人家往来不绝。就是看不中。许员外就托了上面说的孟少府帮女儿找对象。孟少府看见李白这么有才，就牵了红线。许姑娘也被李白出色的文采打动了芳心。

这样一门婚事是大唐读书人梦寐以求的。不同的是，李白是入赘许家。做了上门女婿。

许家虽不是五大望族，好歹在地方上赫赫有名，加上许家资产颇丰，对于李白的仕途大有帮助。结婚不久，李白的大女儿平阳和儿子明月奴出生了。李白虽然放浪不羁，对这两个孩子却异常疼爱。

然而当了奶爸的李白，很快又闲不住了，眼看着快30岁了，同龄人王维都在朝廷起起落落几回了，自己连长安的城门都没见着，必须把这事儿提上日程呀。

好在妻子极其善解人意，表示：男儿志在四方，你去吧，孩子我自己带，路费也不用操心。李白带着充足的盘缠，信心满满地向长安出发。

然而北漂长安也是不容易的，工作不好找。但李白往往不走寻常路，要找就找硬的靠山。他深知关系的重要性。有一个朋友告诉他，皇帝的女儿玉真公主，跟皇帝关系十分亲密，还是一位虔诚的道教徒。志同道合，说不定可以帮你。给你一个地址，你去会会她。然而玉真公主久等不来，李白便知道朋友并非诚意要帮自己，气愤的离开了长安，再度漫游。

这一天，他走在路上，突然收到元丹丘的短信：哥，好久不见了，来我的大别墅玩吗？

李白和元丹丘相识多年，还是道教学院的同窗，在四川的同学，感情相当铁。

元丹丘不但是个道士，还是个富二代。别的道士要兼职看风水、卖丹药赚钱，而他早已不愁吃穿、在许多地方都有田产和庄园。不仅如此，元丹丘的交际能力堪称一流，当初司马承祯就是由他引荐，李白才得以见到的。

公元735年，李白来到河南嵩山（少林寺），住在元丹丘新装修的庄园里。恰巧岑勋路过此地，也来借宿。三人结伴，每日游山玩水，谈天说地，过得快活似神仙。

有一次三人在酒馆喝多了，李白说起这些年四处走动，不知敲了多少王侯子弟的门，又频频遭受白眼和冷遇，真是憋屈得紧。

喝高了，他却突然又豁达了，倒开导起岑勋和元丹丘：兄弟们，管他什么功名富贵……都是浮云……喝……喝酒才是正经事……古往今来……也就酒鬼才能名垂千古。

岑勋和元丹丘还真信了他的鬼话，不停叫店家拿名贵的好酒来，三人喝得酩酊大醉。

结果账单出来，把那两个富二代都吓了一跳，李白却非常洒脱，继续洗脑式地劝说：钱没了还能再赚，和哥们喝酒可是喝一次少一次。快，把你俩那宝马和貂皮大衣拿来抵了，咱们今天就要痛快到底……

岑夫子和元丹丘倒是非常豪爽，把钱结了。他俩因为大方买单的义举，在历史上留下了名字。

**【将进酒】**

**君不见，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。**

**君不见，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。**

**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。天生我材必有用，千金散尽还复来。**

**烹羊宰牛且为乐，会须一饮三百杯。岑夫子，丹丘生，将进酒，杯莫停。**

**与君歌一曲，请君为我倾耳听。钟鼓馔玉不足贵，但愿长醉不复醒。**

**古来圣贤皆寂寞，惟有饮者留其名。陈王昔时宴平乐，斗酒十千恣欢谑。**

**主人何为言少钱，径须沽取对君酌。**

**五花马，千金裘，呼儿将出换美酒，与尔同销万古愁。**

那几年李白终日喝得醉醺醺，老婆，孩子也不管了，简直是没心没肺，挥霍度日了。然而没过多久，他的妻子突然去世，耳边不时传出一些对他不利的风言风语。

眼看仕途依然没着落，他这么骄傲的人怎么受得了被别人看扁。心灰意冷下，李白决定带着两个孩子前往山东，另谋出路。

这时他写下了**【蜀道难】【行路难∙其一】**

**金樽清酒斗十千，玉盘珍羞直万钱。**

**停杯投箸不能食，拔剑四顾心茫然。**

**欲渡黄河冰塞川，将登太行雪满山。**

**闲来垂钓碧溪上，忽复乘舟梦日边。**

**行路难！行路难！多歧路，今安在？**

**长风破浪会有时，直挂云帆济沧海。**

**3、中年时的李白**

公元742年，是唐朝改元为天宝的第一年。李白41岁，机遇来了，好朋友元丹丘要去参加皇帝组织的一个活动，元丹丘顺便在皇上面前推荐了民间网红-李太白先生。唐玄宗本身喜欢有才的诗人，明确表态带来面试一下。

秋日，山东一户普通的人家院里，一男一女两个孩子正在一棵树下嬉戏打闹。这时，一名中年男子突然踢开门，只见他醉得东倒西歪，一身酒气，面色却容光焕发。两个孩子见到，开心得直奔过去，一人抱住一边大腿撒娇：爹，爹，你怎么才回来呀~~

女主人听见动静，挺着孕肚走出门，禁不住怒火中烧道：李大人，您不在山中等别人三顾茅庐请你，却自己跑回来做什么？

那男子不理会女子的讥讽，诡秘一笑说：你猜，我这回带了什么好消息？

那女子不耐烦地打开信，一看是皇帝的聘书。大家都知道了，这男子就是李白。

两个小孩好奇地爬到李白身上了，李白大笑着，让他老婆把那养的肥肥的老母鸡杀了，再备上几个好菜，就着山中带回来的酒庆祝一番。

酒喝高了，兴致高昂，拿起一把剑，一边挥舞一边放声高歌，逗得两个孩子拍手大笑。第二天天刚蒙蒙亮，村里人家还没开始烧火做饭，一辆马车已经停在这家门口。男子推开门，转头看着破旧的茅屋，心想：我这条卧龙终于要起飞了，三年不鸣，一鸣惊人，不飞则已，一飞冲天了，哈哈哈哈……

想着想着，他从心底里发出的得意笑声越来越响，直到马车上了大路还能听见。

**【南陵别儿童入京】**

**白酒新熟山中归，黄鸡啄黍秋正肥。  
呼童烹鸡酌白酒，儿女嬉笑牵人衣。  
高歌取醉欲自慰，起舞落日争光辉。  
游说万乘苦不早，著鞭跨马涉远道。  
会稽愚妇轻买臣，余亦辞家西入秦。  
仰天大笑出门去，我辈岂是蓬蒿人。**

做了42年当宰相、帝王师的白日梦，李白从没有像今天一样，如此接近梦想。

走在大明宫的红毯上，遍地金光。唐玄宗接见了李白，一番亲切地问候，玄宗紧紧握住李白的手说：老弟，你是个平头老百姓，我却知道你的名字，如果不是你帅得冒泡，我们怎么会见面呢？（卿是布衣，名为联知，非素蓄道义，何以得此）

皇帝让李白坐到自己的龙床上，并亲自上茶，赏给李白。

这是李白人生中的高光时刻，作为一位诗人得到这样高规格的待遇，古往今来怕是找不到第二个，李白的名字一下子从长安红遍大唐。

李白被安排在翰林院，这是一个负责起草诏书的部门，直接对皇帝负责，权力可说是非常大。不同的是，李白担任的是翰林待招，不属于正式编制。王维和李白同一年出生，当时也是在朝廷做官，但两个大诗人从没见过面。

虽说是个临时工，好歹可以经常见到皇帝，李白还是挺开心的。

春天，皇宫后花园的牡丹大片盛开，花朵硕大、华丽，香味浓郁，美得惊心动魄，难怪刘禹锡称赞：唯有牡丹真国色，花开时节动京城。

玄宗和杨贵妃漫步在花园，连连赞叹。

看着名花美人，交相辉映，玄宗兴致大好，命令李龟年（音乐家）奏乐助兴。

演奏到一半，玄宗叫停：怎么还唱那些过时的老掉牙的歌呢？快去把李白找来。

李白来了，不过是被扛着来的。

只见李白喝得满脸通红，醉眼朦胧，站都站不稳。

玄宗看到李白的醉态，并没有责怪，反而恶作剧地命令宫人用水让他清醒清醒。

一小盆冷水浇下去，李白总算有3分清醒了。

梨园正在奏着新乐曲，皇帝正吹着玉笛，而倾国倾城的贵妃在牡丹花丛中翩翩起舞。

见到眼前的景像，不用皇帝命令，诗人早已诗兴大发，随手一挥，三首**【清平调】**就这样出来了：

**云想衣裳花想容，春风拂槛露华浓。**

**若非群玉山头见，会向瑶台月下逢。**

**一枝红艳露凝香，云雨巫山枉断肠。**

**借问汉宫谁得似，可怜飞燕倚新妆。**

**名花倾国两相欢，常得君王带笑看。**

**解释春风无限恨，沉香亭北倚栏杆。**

我们很难想象，那个夜晚该有多么惊心动魄。那是牡丹花开得最灿烂的时刻，也是大唐、李白、李龟年、杨贵妃他们一生最辉煌的一刻。

这一幕让人唏嘘的地方在于，它就好像大唐盛世的谢幕表演。

但在宫中呆久也也很无聊，李白最受不了约束的，散漫惯了的李白第一次过上朝九晚五，打卡上班的日子。

有一天单位放假，李白在长安城里闲逛。长安有个紫极宫，是供奉老子的道观，李白穿着自己那身定制的华丽丽的紫色道袍进去参观。

这时一位须发白眉的长者上前搭讪：这位公子可是前些日子进宫的李太白？

李白认出此人正是宫中的太子宾客贺知章，也是一位有名诗人。

李白连忙还礼：在下正是。

贺知章捋着胡须，连连点头道：你这气质、这风度，简直是天上的神仙被贬下凡呀！

李白一生听过很多称赞他的话，但“谪zhé仙人”这个夸赞无疑最使他满意，直夸到他心坎上了。

难怪贺知章官做到80岁还没被下岗，说话技巧实在了得。

虽然贺知章的年纪几乎是李白的两倍，但对这位晚辈，他几乎是粉丝见到偶像一般，不住地夸赞：我读了你的《乌栖曲》，写得太好了，鬼神听了都要流泪啊！

李白谦虚道：哪里哪里，那是我写得最烂的一首。

聊着聊着，两人发现彼此志趣颇为相投——都是酒鬼，于是贺知章不顾80高龄的身体情况，非要请李白喝酒。两人越喝越来劲，天上地下一阵胡侃。

由于临时出门没带现金，贺知章非常豪爽地，解下随身带的价值不菲的金龟结账，李白后来在诗中记录了这件往事：

**【对酒忆贺监】**

**四明有狂客，风流贺季真。  
长安一相见，呼我谪仙人。  
昔好杯中物，翻为松下尘。  
金龟换酒处，却忆泪沾巾。**

进宫不到3年，朝中对李白的非议越来越多。在宫里，连王维这样出身望族、几乎完美的才子都不敢强出头，而李白依然我行我素、口无遮拦，不得罪人才怪。

有一次，皇帝通知李白写诏书，谁知李白喝了酒，醉熏熏地来了，当时杨贵妃和高力士都在场。他写字的过程中，发现没多少墨了，大叫着让杨贵妃去磨墨，磨粗了写出来的字不好看，李白还不高兴。唐玄宗只顾看李白写的诏书去了，都没照顾杨贵妃的情绪。

写着写着，太热了，李白又大叫：“高力士（太监），把我的鞋子脱了”，唐玄宗招招手，高力士也照做了。脱了一只，李白又叫“还有一只”。

后来脱鞋的事传出去了，高力士很没面子，决定要收拾李白，有一天，杨贵妃还在读李白送给她的《清平调》。高力士指指“借问汉宫谁得似，可怜飞燕倚新妆。”，说：“那赵飞燕虽然美貌倾城，那是亡国来种的红颜祸水啊！写这诗送给您，李白唱的是哪一出啊？杨贵妃听完之后，气坏了，决定让李白滚出长安。

所以，她在她老公耳朵边上吹吹风，说说李白的不是，那不是分分钟的事。没过多久，唐玄宗下令：李白”赐金归山“

当时，贺知章告老还乡后不久，李白就离开了让他梦想破灭的地方。回到民间的李白忘了自己是个有老婆有孩子有房贷的中年人，再次放飞自我。先是跑到洛阳，再从金陵跑到庐山  ，

在河南，李白遇到了33 岁的杜甫。

当时的人不会想到，这次会面将是中国文化史上一件多么辉煌的事情。一个诗圣、一个诗仙，于千万年之中，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，刚好遇上了。（引用张爱玲散文《爱》）

杜甫也没想过，因为当时他只是李白万千粉丝中不起眼的一个。

杜甫与李白有过两次会面，他眼中的李白是这样的：

春天想起你，冬天也想起你；   
《春日忆李白》：白也诗无敌，飘然思不群。   
《冬日有怀李白》：寂寞书斋里，终朝独尔思。   
起风了想你，梦里还是想你~   
《天末怀李白》：凉风起天末，君子意如何。   
《梦李白》：三夜频梦君，情亲见君意。   
《寄李十二白二十韵》：笔落惊风雨，诗成泣鬼神。   
《赠李白》：痛饮狂歌空度日，飞扬跋扈为谁雄。   
为了你，我可以与全世界为敌！完全是学渣膜拜学神的样子啊！

而李白眼中的杜甫是这样：

**【戏赠杜甫】  
饭颗山头逢杜甫，顶戴笠子日卓午。**

**借问别来太瘦生，总为从前作诗苦。**

杜甫：哥,你写诗用仙气，咱凡人只能用力气呀！

作为年长10几岁的大哥，李白对这位小弟还是很关照的，他给杜甫写的诗虽然不多，但是感情很真挚，比如：**思君若汶水，浩荡寄南征。**

离开长安后，李白和杜甫在河南相会，当时还有另一位大诗人高适。

这三个人能玩到一起也是很不容易，毕竟他们诗风实在差太远了，打个不恰当的比喻，高适是搞军乐的，杜甫是唱民歌的，而李白是搞摇滚的。

三位大佬手牵着手，一路寻仙问道，采药炼丹、痛饮狂歌，有一天晚上还盖同一条被子。杜甫第二天早上激动地写下“醉眠秋共被，携手日同行”，马上就发了一条朋友圈。

**四、老年时的李白**

安史之乱爆发的时候，李白正隐居在庐山。（54岁）大概是太久没看新闻联播，李白没想到世界变得这么快。

一会是玄宗仓皇出逃，一会是马嵬**wéi**坡三军不发，逼皇帝赐死杨贵妃。这边玄宗发出诸王分镇 ，那边太子在甘肃称帝……

玄宗命令的他的儿子永王受命保护东南一带， 但是新皇帝肃宗却不行，命令永王撤兵前去四川，永王拒绝了。永王带兵驻扎在庐山脚下时 ，有人向永王推荐了李白。

命运跟李白开了个大玩笑，刘备三顾茅庐请诸葛亮下山，永王也三顾庐山请李白出山。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，诸葛亮可不就是一个极好的榜样吗？

因此当永王对李白说：来吧，跟我一起创业吧。李白欣然答应了。

刚刚当了永王的参谋加宣传部长的李白，就马上不遗余力地为永王宣传。

加入永王军队不到3个月，还没转正呢，永王大军就被朝廷派出的三路大军包抄，其中一路是昔日好友高适率领的，军队被迅速歼灭，永王被判将杀死，

李白仓皇出逃，逃到彭泽被抓住了。关进了大牢，刚好抓他的军队有曾经的老朋友高适军官在，李白就托张秀才给高适（高中丞）写了一封信，求救的。【送张秀才谒高中丞】，然而高将军不买账，

【高适回信】

恨君不是季广深，无权无势更无兵。

一介布衣等尘土，管仲难救鲍叔卿。

然而公元758年，朝廷开始清算安史之乱时对朝廷不忠的乱臣贼子，李白首当其冲。原本是死罪，好在新皇帝登基照例要大赦天下，改为流放。

李白被流放到夜郎（今贵州），夜郎还有个专属的成语——夜郎自大

从九江到夜郎，山高路远，长路漫漫，李白此时已是个六旬的老者，这一连串的打击，让这只大鹏心力交瘁，差点没变成山鸡。

幸运的是走到白帝城，朝廷因大旱再次大赦天下。

李白这位无可救药的乐天派，又忍不住快意人生，唱到：

**【早发白帝城 】  
朝辞白帝彩云间，千里江陵一日还。  
两岸猿声啼不住，轻舟已过万重山。**

这就是李白的可爱，只有没死，就没有什么能阻挡他乐观、开怀，放声高歌。

漂泊了大半生的李白，生命的最后几年依旧是在漂泊中度过。

再游金陵，写下了**【登金陵凤凰台】**

**凤凰台上凤凰游，凤去台空江自流。**

**吴宫花草埋幽径，晋代衣冠成古丘。**

**三山半落青天外，二水中分白鹭洲。**

**总为浮云能蔽日，长安不见使人愁。**

注解：凤凰台上曾经有凤凰来悠游，凤去台空只有江水依旧东流。

吴宫鲜花芳草埋着荒凉小径，晋代多少王族已成荒冢古丘。

三山云雾中隐现如落青天外，江水被白鹭洲分成两条河流。

总有奸臣当道犹如浮云遮日，长安望不见心中郁闷长怀愁。

在封建时代，凤凰是一种祥瑞。当年凤凰来游象征着王朝的兴盛；如今凤去台空，六朝的繁华也一去不复返了，只有长江的水仍然不停地流着，大自然才是永恒的存在！吴国曾经繁华的宫廷已经荒芜，东晋时代的风流人物也早已作古，六朝的繁华也如凤凰台一样消失在历史的淘浪中。三山半落青天外，二水中分白鹭洲”，三峰并列，矗立在缥缈的云雾之中，若隐若现，好似落在了青天之外;秦淮河西入长江，被白鹭洲横截，江水一分为二，形成两条河流。“总为浮云能蔽日，长安不见使人愁。”这两句诗寄寓着深意。长安是朝廷的所在，日是帝王的象征。[李白](https://so.gushiwen.org/authorv_b90660e3e492.aspx)这两句诗暗示皇帝被奸邪包围，而自己报国无门，他的心情是十分沉痛的。

游安徽敬亭山，写下【独坐敬亭山】

众鸟高飞尽，孤云独去闲。相看两不厌，只有敬亭山。

注解：群鸟高飞无影无踪，孤云独去自在悠闲。你看我，我看你，彼此之间两不相厌，只有我和眼前的敬亭山了。唉，亲人、朋友都走了，只剩下我这把老骨头，孤独啊！

长期飘泊生活，使李白饱尝了人间辛酸滋味，看透了世态炎凉，从而加深了对现实的不满，增添了孤寂之感。此诗写独坐敬亭山时的情趣，正是诗人带着怀才不遇而产生的孤独与寂寞的感情，到大自然怀抱中寻求安慰的生活写照。

最后一首诗是在安徽当涂写下的绝笔诗**【**临路歌】

**大鹏飞兮振八裔，中天摧兮力不济。馀风激兮万世，  
游扶桑兮挂石袂。后人得之传此，仲尼亡兮谁为出涕。**

注释：

大鹏奋飞啊振过八方，中天摧折啊力量不济。

所余之风啊可以激励万世，东游扶桑啊挂住了我的左袖。

后人得此消息而相传，仲尼已亡，还有谁能为我之死伤心哭泣。

最终，在叔叔李阳冰的家里，李白那吐出无数锦绣诗篇的胸口耗尽了最后一口气，他和大唐盛世一起，被永远冰封在历史的长河中。

但是在历史的星空中，永远回响着豪迈的盛唐之音：

弃我去者，昨日之日不可留；  
乱我心者，今日之日多烦忧。  
……  
抽刀断水水更流，举杯销愁愁更愁。  
人生在世不称意，明朝散发弄扁舟。

现代台湾诗人余光中先生有一首诗《寻李白》写道：

**酒入豪肠,七分酿成月光,剩下的三分啸成剑气,绣口一张吐就半个盛唐。**